

附件 1:

通化市东昌区环通乡人民政府

2025 年部门预算



赵明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四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坚持和完善党的全面领导，加强党的组织体系建设，增强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统筹抓好辖区内新领域新业态新群体党建工作，强化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加强基层意识形态工作。

（二）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和辖区建设规划，参与辖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规划，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合理确定经济发展职能，把经济工作重心转移到推进产业升级、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上来。统筹做好企业服务工作，营造良好营商环境。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各项政策，规范“三资”管理工作。

（三）组织公共服务。推进政府职能由“管理型”向“服务型”转变，积极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动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向村（社区）延伸。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方式，加快建立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办民办并举的公共服务供给模式，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落实人力社保、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

扶贫等各领域相关政策。

（四）实施综合管理。负责辖区内城镇管理、人口管理、社会管理等综合性工作，承担组织领导、推进实施、综合协调和监督检查职能。统筹协调部门派驻机构的日常管理。突出基层治理职责，着力解决城镇化发展进程中的各种问题。加强和完善经济发展、综合执法、应急管理、自然资源管理、市场监管、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职能。负责对辖区内物业管理的监督指导，对辖区住宅小区开展综合管理。

（五）动员社会参与。坚持以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动员指导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社区）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引导辖区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乡、村（社区）发展服务。做实做强由党建引领的基层共治基本单元，构建党组织统一领导、各类组织积极协同、广大群众广泛参与的基层治理体系。

（六）领导基层自治。发挥村（社区）党组织在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推进社会主义基层协商民主建设，做好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工作，发挥村（居）民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主体作用，提高基层自治整体水平。

（七）维护安全稳定。落实安全稳定工作部署。负责辖区平安建设、综合治理、安全生产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有效化解各类矛盾纠纷等。坚持重心下移、力量下沉、

保障下倾，实现辖区安全监管执法和综合治理网格化、一体化，提高公共安全体系精细化水平。

（八）深化“放管服”改革和“最多跑一次”改革。依托乡便民服务平台，推进审批服务事项向便民服务中心集中，保障便民服务中心的审批服务事项到位、权限到位。推进乡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加快实现政务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提升政务服务质量。

（九）完成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和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通化市东昌区环通乡人民政府内设 8 个综合性办事机构。分别为：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村镇建设办公室和财经管理办公室。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 年 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5 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809.55	809.55		一、一般公共 服务	453.85	453.8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收入	809.55	809.55		十三、农林水 支出	355.7	355.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三、单位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 合计	809.55	809.55		本年支出 合计	809.55	809.55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809.55	809.55		支出总计	809.55	809.55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总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结 转 结 余	单 位 资 金 结 转 结 余	用 事 业 基 金 弥 补 收 支 差 额
通化市东昌区 环通乡人民政 府（本级）	809.55	809.55	809.55	0	0	0	0	0	0	0	0							
合计	809.55	809.55	809.5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	453.85	289.91	163.94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12.65	289.91	122.74			
行政运行	412.65	289.91	122.74			
组织事务	41.2	0	41.2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1.2	0	41.2			
十三、农林水支出	355.7	0	355.7			
农村综合改革	355.77	0	355.7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5	0	65			
对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290.7	0	290.7			
合计	809.55	289.91	519.6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 年 预算数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项 目	2025 年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当年 预算	上 年 结 转	当年 预算	上 年 结 转
一、本年收入	809.55	809.55		一、一般公共服务	453.85	453.85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809.55	809.55		十三、农林水支出	355.7	355.7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809.55	809.55		本年支出合计	809.55	809.55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	809.55	809.55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									
收入总计	809.55	809.55		支出总计	809.55	80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	453.85	289.91	251.64	38.27	163.94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12.65	289.91	251.64	38.27	122.74
行政运行	412.65	289.91	251.64	38.27	122.74
组织事务	41.2				41.2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1.2				41.2
十三、农林水支出	355.7				355.7
农村综合改革	355.7				355.7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5				65
对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290.7				290.7
合计	809.55	289.91	251.64	38.27	519.6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251.64	251.64	
基本工资	95.29	95.29	
津贴补贴	57.54	57.54	
奖金	21.66	21.6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4	25.4	
职业年金缴费	12.7	12.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87	10.87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4	0.54	
住房公积金	19.05	19.05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59	8.59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8.27		38.27
办公费	3.08		3.08
取暖费	12.3		12.3
维修（护）费	0.2		0.2
委托业务费	3		3
工会经费	2.09		2.09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		6.5
其他交通费	11.1		11.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合 计	6.5	6.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6.5	6.5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	6.5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25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19 人，其中：在职人员 19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

2、按照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按权责发生制列支事项的通知》（吉财办〔2021〕900 号）及《吉林省省级部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办法》（吉财预〔2021〕1120 号）要求，2024 年下达预算单位未支出在财政预算结转部分列入 2025 年年初预算，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在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中“上年结转”额度在 2025 年预算执行中由财政统一收回，不再形成“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特定目标类项目				519.64	519.64							
	委培生经费	委培生人员经费	通化市东昌区环通乡人民政府（本级）	5.34	5.34							
	物业管理费	环通乡物业管理费	通化市东昌区环通乡人民政府（本级）	23.9	23.9							
	港务区屠宰场协管员	接收陆港街道港务区协管员经费	通化市东昌区环通乡人民政府（本级）	10.8	10.8							
	临时人员经费	环通乡外聘人员经费	通化市东昌区环通乡人民政府（本级）	17.5	17.5							
	村级组织运转经费	村级组织运转经费	通化市东昌区环通乡人民政府（本级）	290.7	290.7							
	党建专干经费	环通乡基层党建专干经费	通化市东昌区环通乡人民政府（本级）	41.2	41.2							
	财务软件维护费	财务软件维护费	通化市东昌区环通乡人民政府（本级）	0.2	0.2							
	食堂伙食费	环通乡政府食堂采买	通化市东昌区环通乡人民政府（本级）	25	25							

	信访事务	环通乡信访经费	通化市东昌区环通乡人民政府（本级）	20	20							
	安全生产经费	安全生产经费	通化市东昌区环通乡人民政府（本级）	20	20							
	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通化市东昌区环通乡人民政府（本级）	65	65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5 年收支总预算 809.55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809.55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28.74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编在岗人员工资普调，物业管理费、外聘人员经费、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村级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基层党建专干经费纳入年初预算。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809.5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809.55 万元，占 100%；无上年上年结转。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09.5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无事业收入；无上级补助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无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无其他收入。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809.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9.91 万元，占 35.81%；项目支出 519.64 万元，占 64.19%；无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无上缴上级支出；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09.5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809.55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9.55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0 万元。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09.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9.91 万元，占 35.81%；项目支出 519.64 万元，占 64.19%。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51.64 万元，占 86.8%；公用经费 38.27 万元，占 13.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53.85 万元，占 56.06%，主要用于乡政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机关运转经费及基层党建专干经费。

农林水支出 355.7 万元，占 43.94%，主要用于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89.9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51.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38.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助。

七、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5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6.5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4 年预算数持平，其中：

1.无因公出国（境）费。

2.无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5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6.5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和 2024 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6.5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和 2024 年预算数持平。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八、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0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8.2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72.9 万元，下降 65.58%，主要原因是委培生经费、食堂采买、安全生产经费、信访经费本年未纳入基本支出预算中，列在项目预算中。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单位实有车辆 3 辆，房屋 3066.86 平方米，无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无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

2025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3 辆，无安排购置土地，无安排购置房屋，无新增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计划，无新增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计划。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单位项目支出 519.64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11 个，

二级项目 11 个；使用本年拨款 519.64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0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 2025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